

关于做好中央8号文件下发五年来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总结的通知（2009年）

发表时间：2012-03-09 来源：《中国精神文明建设年鉴》

文明办〔2009〕12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文明办，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委文明办：

今年是中共中央、国务院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若干意见》（中发〔2004〕8号）发布5周年。根据中央领导同志重要指示，总结中央8号文件下发五年来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基本经验、提出下一步改进工作的意见建议，推动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持续深入发展。

一、总结内容

根据中央8号文件确定的主要任务，按照中央文明委贯彻8号文件《目标任务分工》、《重点专项工作方案》和贯彻中办发〔2009〕6号文件《任务分工》要求，主要围绕以下几方面进行总结：

- 1 五年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的进展情况、实际效果和社会评价。
- 2 贯彻中央决策部署，扎实推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有效做法、基本经验、创新举措和典型事例。
- 3 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面临的新情况，存在的主要问题和薄弱环节及原因。
- 4 着眼全局，立足实际，提出下一步深入推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总体思路、工作重点、主要任务和对策建议。

二、总结要求

1 高度重视。各地和有关部门要把做好5年来的工作总结作为当前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一项重要任务，精心组织，周密安排，制订实施方案，明确专人负责，切实做好这项工作。通过回顾总结、研究分析，进一步把握工作特点和规律，明确工作思路和重点，推动中央8号文件精神全面落实。

2 深入调研。各地和有关部门要对照中央8号文件确定的主要任务，结合自身工作，深入基层，深入实际，采取召开座谈会、实地走访、问卷调查等方式，广泛听取意见，掌握第一手情况，力求总结工作客观实在，分析问题准确深刻，提出意见切实可行。

3 形成报告。各地和有关部门提交的总结报告要条理清晰、内容充实、言之有物，避免空话、套话，字数控制在6000字左右。同时，请各地和有关部门收集整理5年来出台的有关文件法规和特色经验做法。10月15日前，将总结报告和有关材料一式3份报中央文明办，并将电子稿发送到zhongyangwmb@163.com。联系人：马晓星，联系电话：010—83083412 83083402(传真)。

附：1 中央有关部门总结的具体内容

2 各省(区、市)总结的具体内容

附件1：中央有关部门总结的具体内容

一、教育部：中小学思想道德教育、道德实践活动、加强活动场所建设管理和使用、净化校园文化环境、进城务工就业农民子女入学等方面的情况。

二、中央外宣办：整治网络低俗之风、净化网络环境、开展“文明办网、文明上网”等方面的情况。

三、工业和信息化部：净化网络、打击色情声讯台、治理移动通信网络不良信息传播、推广绿色过滤软件等方面的情况。

四、公安部：打击网络淫秽色情和利用网吧传播违法有害信息、净化校园周边环境等方面的情况。

五、文化部：集中整治网吧和电子游戏经营场所，以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为重点的未成年人活动场所建设、管理和使用，公益性文化设施对未成年人免费开放，创作生产优秀少儿歌曲、文艺作品，发展动漫和电子游戏产业等方面的情况。

六、工商总局：整治黑网吧，治理不良广告，打击色情暴力玩具、贺卡等方面的情况。

七、广电总局：净化银幕荧屏、加强网络视听节目监管、中央电视台少儿频道落地覆盖、地方台少儿频道(频率)开办、建立全国少儿节目交换中心、创作生产优秀少儿影视片和动漫产品等方面的情况。

八、新闻出版总署：优秀少儿精神文化产品创作生产推介、净化未成年人成长环境等方面的情况。

九、团中央：共青团和少先队在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中的重要作用、规范对未成年人心理生理知识教育等方面的情况。

十、全国妇联：开展家庭教育、做好“留守儿童”教育管理等方面的情况。

十一、中国关工委：发挥“五老”志愿者在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中作用等方面的情况。

十二、中央综治办：加强未成年人法律保护、预防和减少未成年人违法犯罪、加强流浪儿童教育管理等方面的情况。

附件2：各省(区、市)总结的具体内容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2696

